

证券代码：603096

证券简称：新经典

公告编号：2022-043

##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9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花园胡同三号5号楼1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5,678,5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3909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负责召集，董事长陈明俊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薛蕾女士出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27,009	99.9326	1,000	0.0519	300	0.0156

- 2.0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1、议案名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 年 8 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552,868	99.8686	125,581	0.1313	100	0.0001

- 2.02、议案名称：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8 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552,868	99.8686	125,581	0.1313	100	0.0001

2.03、议案名称：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8 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552,868	99.8686	125,581	0.1313	100	0.0001

2.04、议案名称：对外担保管理办法（2022 年 8 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552,868	99.8686	125,581	0.1313	100	0.0001

2.05、议案名称：对外投资管理办法（2022 年 8 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552,868	99.8686	125,581	0.1313	100	0.0001

2.06、议案名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2年8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95,552,868	99.8686	125,581	0.1313	100	0.0001

2.07、议案名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2022年8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95,552,868	99.8686	125,581	0.1313	100	0.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1《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庆洋、任雯钰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4日**